



报告编号：WYHJ202203087



20220381

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： 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：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：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2 年 3 月 28 日

山东惟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

废气检测报告

共1页 第1页

委托检测

1561713679

2022年3月28日

布袋除尘器

93%

脱硫+布袋除尘

69%

号 检出

53

检测结果

林格曼黑度1级

林格曼黑度1级

加盖检测专用章

2022年3月28日

日

委托单位	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		检测日期	
联系人	许庆进		联系电话	
检测日期	2022年3月28日		完成日期	
设备特征	设备名称: 1#2#锅炉	污染物处理设施: SCR脱硝+半干法脱硫		
	排气筒高度: 100m	排气筒尺寸: Φ 5.85m	运行负荷	
设备特征	设备名称: 220t锅炉	污染物处理设施: 低氮燃烧器+SCR脱硝+动态反应区法		
	排气筒高度: 80m	排气筒尺寸: Φ 7.00m	运行负荷	
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及仪器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仪器名称及型号	管理
	烟气黑度	HJ/T 398-2007	JCP-HB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	LF
检测结果	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
	2022.03.28	1#2#锅炉排气筒 (DA040)	烟气黑度	
		220t锅炉排气筒 (DA037)	烟气黑度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不予评价			
以下空白				

报告编写:

李佳鹏

审

核:

李佳军

签

发:

李军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、无唯一标识编号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须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单位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受理申诉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未经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大桥北路北首

邮编：271100

电话：0531-76260279

传真：0531-76260279

